

证券代码：838647

证券简称：创意星球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天津创意星球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服务	10,000,000	1,601,886.79	2024 年公司预计收入增加，预计向采购方采购费用相应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2,000,000	754,717.00	公司向风青扬（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提供有关青年创意的咨询服务，并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收取相关费用。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12,000,000	2,356,603.79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北京广告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北京广告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 48 号 1 幢 17 层办公楼 19G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文龙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设计、制作、发布广告；图文设计、制作；承办展览展示；市场调查；企业策划；会议服务；工艺美术设计；市场营销策划；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北京广告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广告人文化集团（天津）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构成我公司关联方。

（2）广告人培训学校（天津）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广告人培训学校（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 万元

住所：天津市武清开发区新开路东侧鑫海大厦 1-130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穆虹

经营范围：广告、艺术设计、新闻传媒类培训，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教育信息咨询，人力资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会议服务，礼仪服务，工艺品、文化办公用品、日用百货销售，组织策划公共活动，创意服务，从事广告业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知识产权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广告人培训学校（天津）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长穆虹控制的企业，构成我公司关联方。

（3）广告人文化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广告人文化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天津市武清开发区顺源道与新开路交口东侧鑫海大厦 519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文龙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礼仪服务；软件开发；动漫游戏开发；软件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办公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图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关联关系：广告人文化集团（天津）有限公司系公司董事长穆虹、公司董事李文龙共同控制的企业，构成我公司关联方。

（4）凤青扬（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凤青扬（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启阳路 4 号院 2 号楼 12 层 1505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明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电脑图文设计，投资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工艺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凤青扬（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广告人文化集团（天津）有限公司持股的企业，且创意星球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穆虹、董颖担任该公司董事，构成我公司关联方。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天津创意星球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4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侵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创意星球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天津创意星球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